

2021年度枣庄市市中区司法局（本级）  
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担统筹规划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工作，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制定的年度计划，报区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并督促指导。

（三）负责起草或者组织起草区政府重要规范性文件。承担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和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的具体工作。承办区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呈报备案和解释工作。承办区政府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

（四）负责协调部门之间在法律、法规、规章实施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承担对各镇街、区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

（五）承担统筹推进全区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全区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区政府行政复议和应诉案件办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负责区政府行政裁决的综合协调和指导工作。

（六）负责综合协调全区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区政府行政执法监督的具体工作。

（七）承担统筹规划全区法治社会建设的职责。负责拟订全区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对

外法治宣传。指导全区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区调解工作，负责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全区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司法所、社区司法行政工作室建设和基层法律服务、安置帮教工作。

（八）负责拟订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区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司法鉴定管理工作。

（九）负责指导、监督全区社区矫正工作。

（十）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服装和警车管理等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十一）负责规划、协调、指导全区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全区司法行政系统党的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和干警队伍建设。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负责协同推进司法行政系统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十二）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及区委、区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深化简政放权，创新法律服务行业监管方式，落实监管责任，推动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三大平台融合发

展，推进基本公共法律服务均等化、便民化，提高政务服务效率和质量。

##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8个职能科（股）室，分别是：办公室、法治调研与法治督察股、组织人事股、行政复议与应诉股、行政执法监督与备案审查股、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社区矫正工作股。

枣庄市市中区司法局本级决算包含局本级、枣庄市市中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枣庄市市中区非诉讼纠纷化解服务中心、山东省枣庄市兴鲁公证处的决算，因局所属单位枣庄市市中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枣庄市市中区非诉讼纠纷化解服务中心、山东省枣庄市兴鲁公证处财务未独立核算，由局本级统一核算管理，并由局本级编报一套决算。

## 第二部分

###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枣庄市市中区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45.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722.43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03.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6.6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7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1,945.79</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8</b>	<b>1,995.22</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9.4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b>总计</b>	<b>31</b>	<b>1,995.22</b>	<b>总计</b>	<b>62</b>	<b>1,995.22</b>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枣庄市市中区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45.79	1,945.7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73.00	1,673.00					
20406	司法	1,673.00	1,673.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499.46	1,499.46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81	62.81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3.40	63.40					
2040605	普法宣传	5.00	5.00					
2040606	律师管理	25.00	25.00					
2040610	社区矫正	5.00	5.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2.32	12.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39	203.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3.39	203.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1.55	171.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84	31.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63	66.63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63	66.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88	19.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35	35.3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40	11.40					
213	农林水支出	2.78	2.78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78	2.78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78	2.7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枣庄市市中区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95.22	1,784.35	210.8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22.43	1,514.33	208.10			
20406	司法	1,722.43	1,514.33	208.10			
2040601	行政运行	1,514.33	1,514.33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71		63.71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92.07		92.07			
2040605	普法宣传	10.00		1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25.00		25.00			
2040610	社区矫正	5.00		5.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2.32		12.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39	203.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3.39	203.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1.55	171.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84	31.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63	66.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63	66.63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88	19.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35	35.3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40	11.40				
213	农林水支出	2.78		2.78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78		2.78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78		2.7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枣庄市市中区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45.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722.43	1,722.43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03.39	203.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6.63	66.6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78	2.7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945.79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1,995.22	1,995.2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9.4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9.4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1,995.22	<b>总计</b>	64	1,995.22	1,995.2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枣庄市市中区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995.22	1,784.35	210.8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22.43	1,514.33	208.10
20406	司法	1,722.43	1,514.33	208.10
2040601	行政运行	1,514.33	1,514.33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71		63.71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92.07		92.07
2040605	普法宣传	10.00		1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25.00		25.00
2040607	公共法律援助			
2040610	社区矫正	5.00		5.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2.32		12.32
205	教育支出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50803	培训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39	203.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3.39	203.39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1.55	171.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84	31.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63	66.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63	66.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88	19.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35	35.3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40	11.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3	农林水支出	2.78		2.78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78		2.78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78		2.7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枣庄市市中区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99.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8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21.27	30201	办公费	22.1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14.80	30202	印刷费	1.3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0.14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5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210.97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1.55	30206	电费	1.6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1.84	30207	邮电费	0.0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23	30208	取暖费	32.3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4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4.92	30211	差旅费	0.3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1.9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09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5.10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28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0.44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14.2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8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14.5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0.0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3.1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6.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2.99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68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9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638.48	公用经费合计					145.8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枣庄市市中区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00		10.00		10.00	1.00	6.54		6.17		6.17	0.3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枣庄市市中区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枣庄市市中区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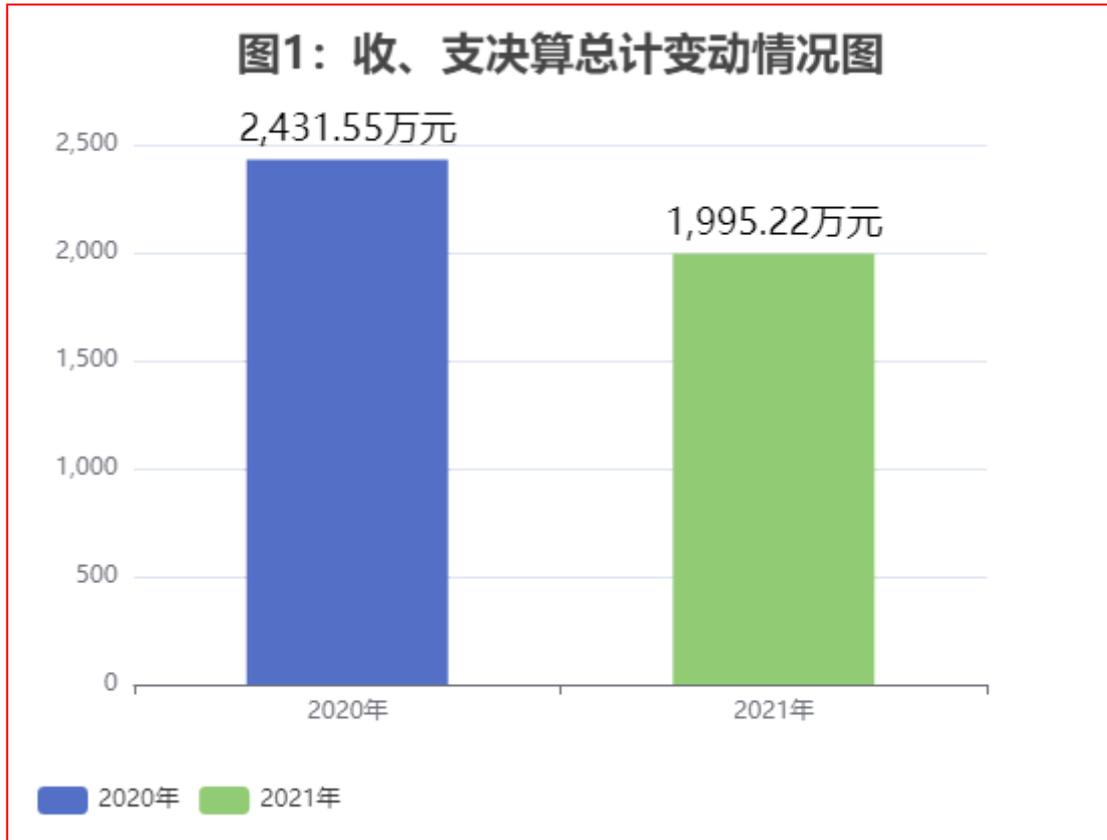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1,995.22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436.33万元，下降17.94%。主要是人员调动工资调整，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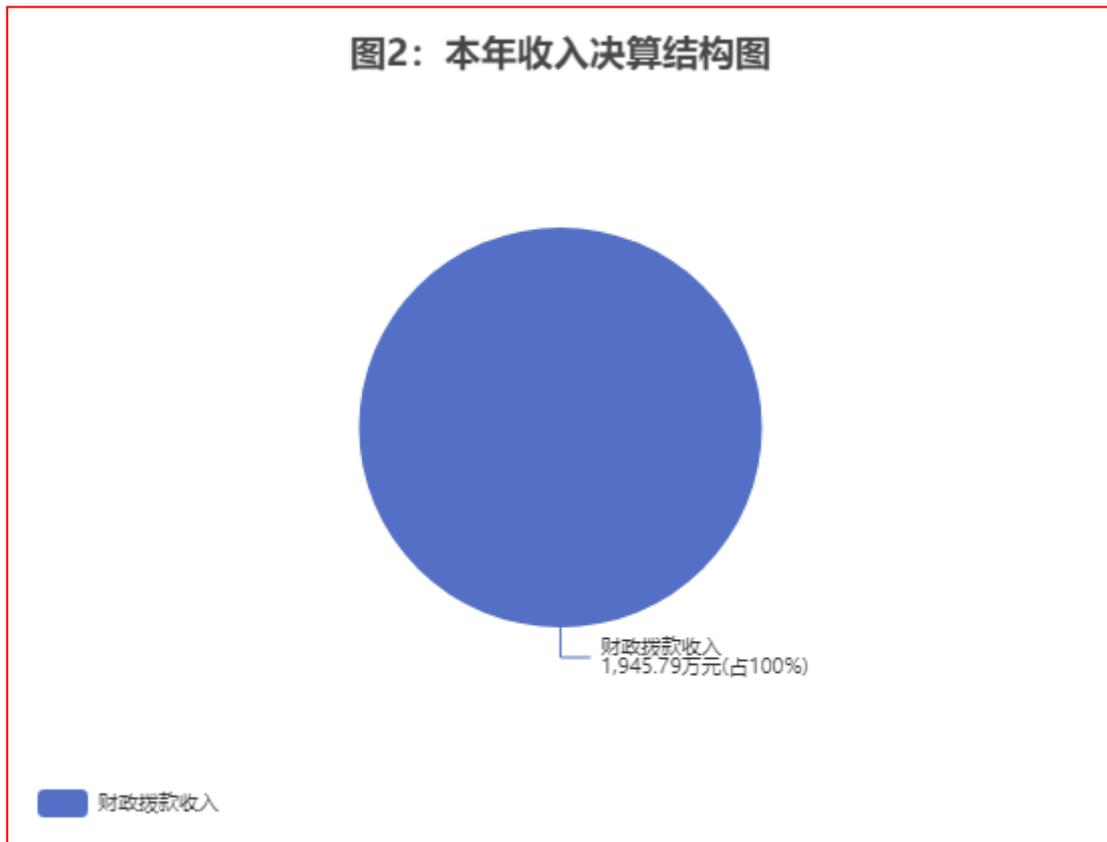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1,945.7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945.79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图2：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1,945.79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413.85万元，下降17.54%。主要是人员调动工资调整，项目支出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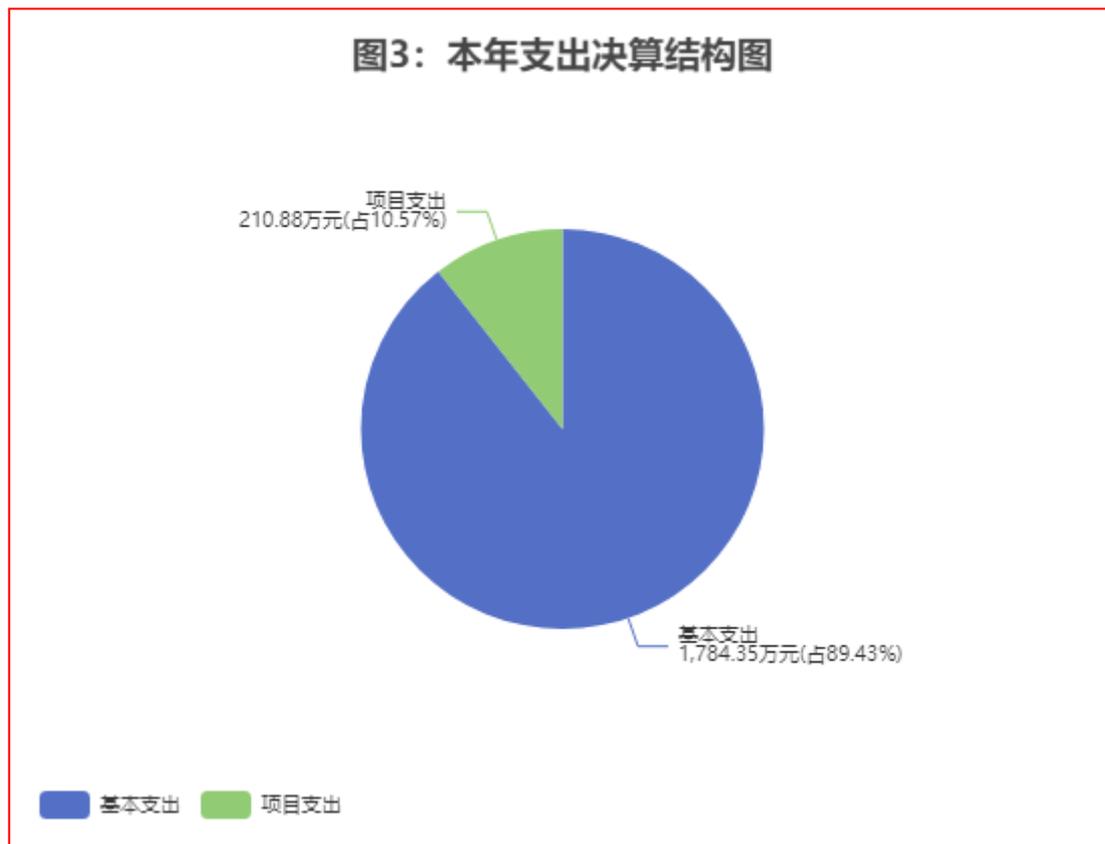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1,995.2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84.35万元，占89.43%；项目支出210.88万元，占10.57%；上缴上

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1,784.35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180.11万元，下降9.17%。主要是人员调动工资调整。

2、项目支出210.88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186.11万元，下降46.88%。主要是矛调、律师管理、公共法律服务业务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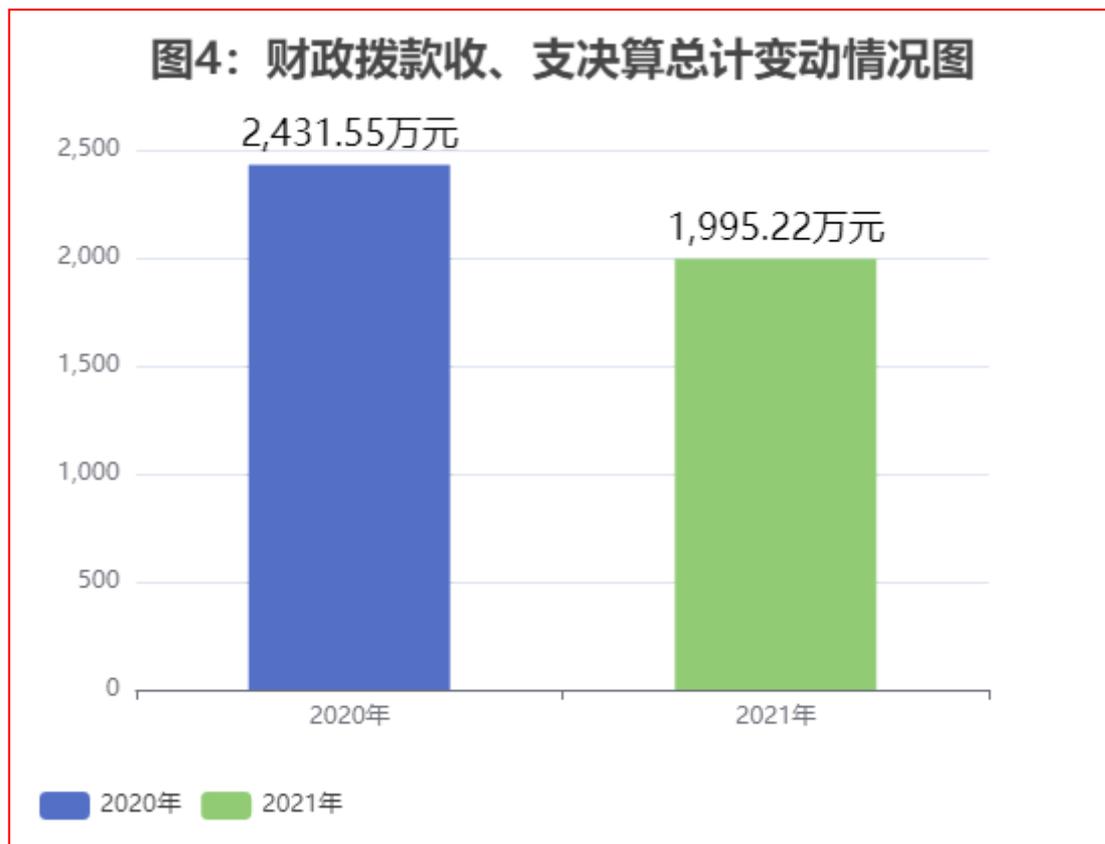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995.22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436.33万元，下降17.94%。主要是人员调动工资调整，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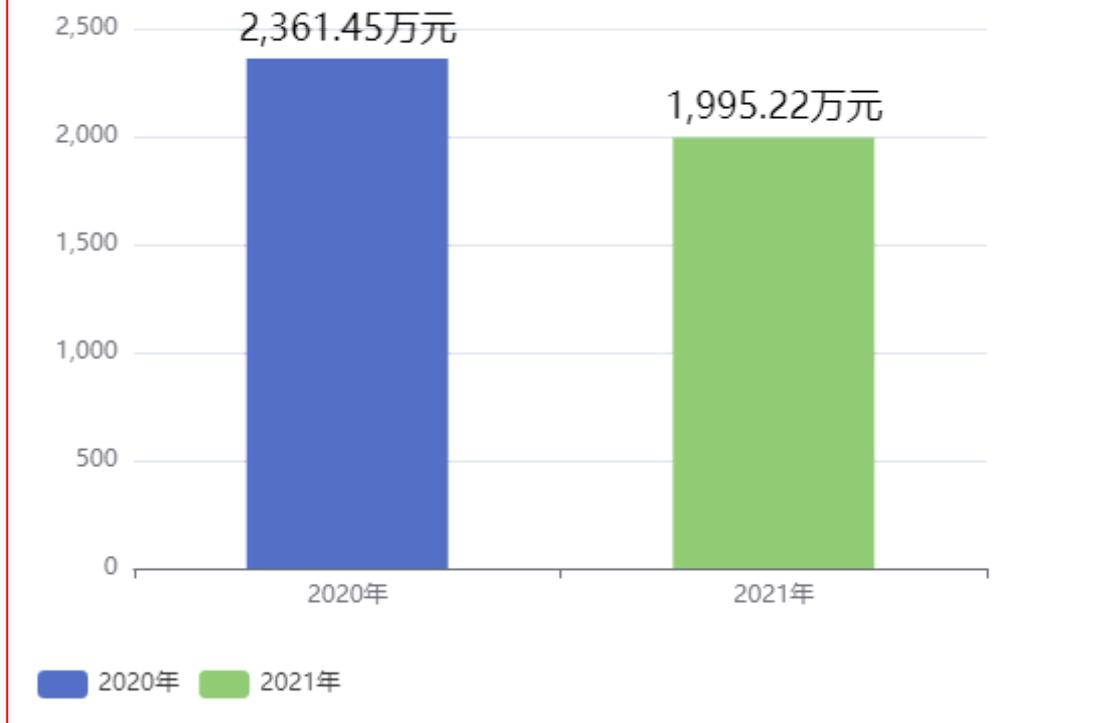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95.2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0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66.23万元，下降15.51%。主要是人员调动工资调整，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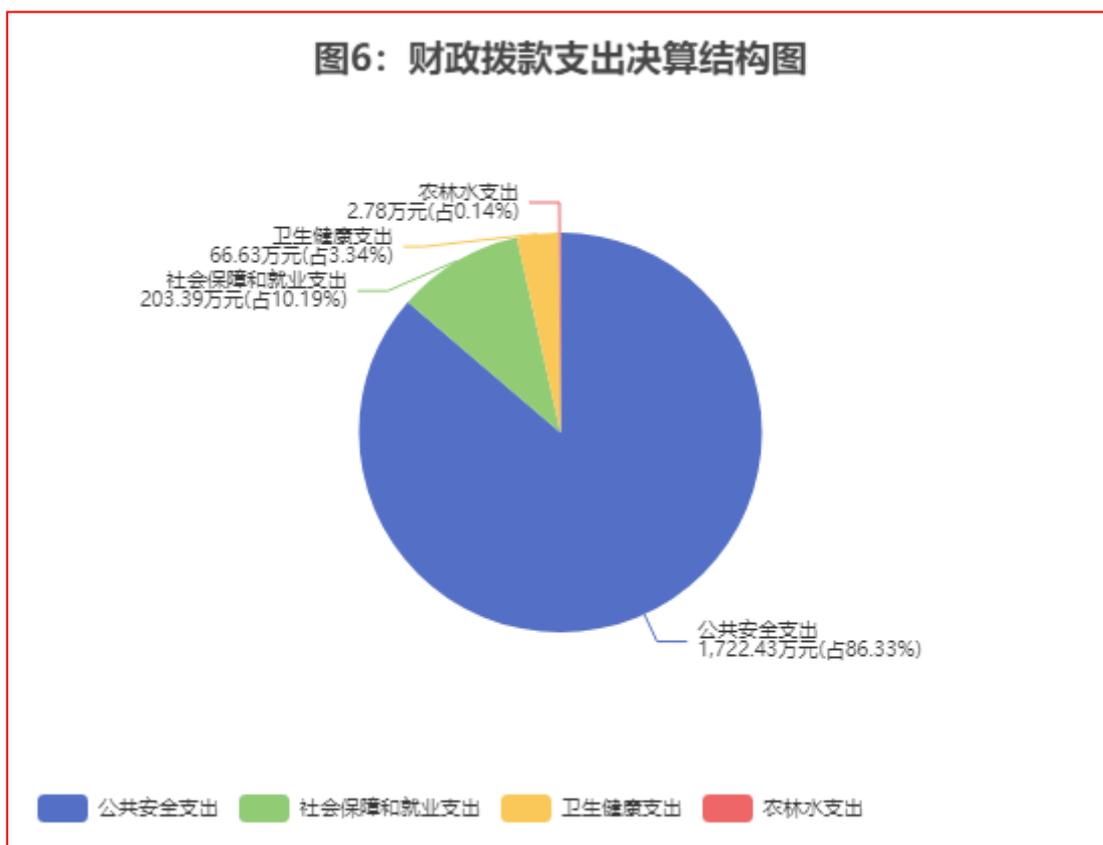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95.2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1,722.43万元，占86.3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03.39万元，占10.19%；卫生健康（类）支出66.63万元，占3.34%；农林水（类）支出2.78万元，占0.14%。

图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898.41万元，支出决算为1,995.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调动工资调整，机关行政运行费增加。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194.3万元，支出决算为1,514.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6.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调动工资调整，机关行政运行费增加。

2、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99.2万元，支出决算为63.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4.2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非诉讼纠纷化解服务中心业务费及复议应诉办案费支出减少。

3、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为104万元，支出决算为92.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5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省市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办案及装备支出减少。

4、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年初预算为5万元，支出决算为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普法宣传活动增加并使用上年结转资金。

5、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律师管理（项）。年初预算为76万元，支出决算为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2.8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村（社区）”法律顾问补助支出减少。

6、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援助（项）。年初预算为15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项目年度考核推迟至次年执行。

7、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年初预算为5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8、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万元，支出决算为12.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46.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矛盾纠纷化解个案奖补资金。

9、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34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疫情项目执行退后。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28.7万元，支出决算为171.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3.2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调动工资调整，相应社保缴费调整。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4.35万元，支出决算为31.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9.4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调动工资调整，相应社保缴费调整。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0.8万元，支出决算为19.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5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调动工资调整，相应社保缴费调整。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5.35万元，支出决算为35.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30.77万元，支出决算为1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7.0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调动工资调整，相应社保缴费调整。

15、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78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基层司法所装备更新。

1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12.6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住房公积金项列入行政运行。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784.3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638.4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145.8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11万元，支出决算为6.54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4.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9.4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勤俭节约，压减三公经费支出。

###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1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10万元，支出决算为6.17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3.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1.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合理安排，减少公车运行。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1年枣庄市市中区司法局（本级）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17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车辆保险等支出。等支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枣庄市市中区司法局（本级）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0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1万元，支出决算为0.37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0.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7%。决算数

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压减公务接待次数。其中：

国内接待费0.37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工作督导及区县司法局之间业务交流学习。，共计接待6批次、3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5.8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53.99万元，增长58.77%，主要原因是机关运行的办公费及其他费用增加。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0.8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5.5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2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0.8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0.8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

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0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8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2021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3个，涉及预算资金46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法律援助工作经费等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5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枣庄市市中区司法局（本级）2021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3个项目中，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善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预算执行率不高的问题。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以及法律援助工作经费、法治培训和执法监督等3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法律援助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要求完成全年任务，及时足额发放办案补贴，提高律师办理法律援助案件的积极性，推动我市法律援助工作不断发展。

2、法制培训和执法监督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6万元，执行数为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年开展了执法人员培训及考试2次，行政执法监督2次，完成了年度执法监督计划。

3、法律顾问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5万元，执行数为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委派法律顾问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合同、涉法等法律事务，并根据各顾问的实际工作量和绩效支付法律顾问报酬。

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结果。**法律援助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

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包括基层工作指导费、调解费、安置帮教费、司法所经费和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相关支出、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费用、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费用等支出。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组织各种媒体的宣传、普法装备与设施、宣传资料、对外宣传、法制作品的审读评审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律师管理（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律师管理和法律顾问的相关支出。

**二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援助（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等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二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社区矫正的支出。

**二十三、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发生的法学研究费、司法协助费、典型推广和表彰费、证书工本费等支出。

**二十四、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 **二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 **三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

**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三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

**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 第五部分

# 附 件

##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枣庄市市中区司法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法制培训和执法监督	100	优
2	法律顾问费	100	优
3	法律援助工作经费	100	优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法律顾问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枣庄市市中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市中区司法局(机关)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2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	25	25	-	100%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委派法律顾问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合同、涉法等法律事务 70 件,并根据各顾问的实际工作量和绩效支付法律顾问报酬,为区委区政府领导决策提供法律保障,推进政府法治建设。				委派法律顾问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合同、涉法等法律事务 90 件,并根据各顾问的实际工作量和绩效支付法律顾问报酬,为区委区政府领导决策提供法律保障,推进政府法治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法治业务综合能力提升培训班	1 次	1 次	8	8		
			委派法律顾问对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合同、协议等法律事务,进行法律论证	不少于 70 件	90 件	8	8		
			对区委区政府的法律顾问进行聘任、考核等工作	1 次	考核 1 次	8	8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合规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1 年 12 月 31 日	8	8		
		成本指标	法律顾问的服务事项,报酬支付	25 万元	25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区委区政府领导决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15		

			策，提供法律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政府法治建设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15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府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计						10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枣庄市市中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市中区司法局(机关)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	15	15	-	100%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鲁财行[2013]55号《山东省省级法律援助办案补贴经费管理办法》的要求及时足额将办案补贴发给承办法律援助案件的律师,提高律师办理法律援助案件的积极性,推动我省法律援助事业不断发展。				按照鲁财行[2013]55号《山东省省级法律援助办案补贴经费管理办法》的要求及时足额将办案补贴发给承办法律援助案件的律师,提高律师办理法律援助案件的积极性,推动我省法律援助事业不断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800 件	958 件	12	12			
		质量指标	案件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2	12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2	12			
		成本指标	经费总额	15 万元	15 万元	14	1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提升法律援助服务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15			
	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社会弱势群体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计						100.0	100			

附 1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法制培训和执法监督							
主管部门及代码	枣庄市市中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市中区司法局（机关）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	6	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	6	6	-	100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执法人员培训及考试 2 次，行政执法专项监督 2 次，完成年度执法人员培训、考试和年度执法监督计划，提升全区行政执法水平，促进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本年开展了执法人员培训及考试 2 次，行政执法专项监督 2 次，完成了年度执法监督计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行政执法人员公共法律知识培训	2 次	2 次	10	10	
			目前取得执法证件的执法人员数	833 人	1164 人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总额	6 万元	6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全区行政执法水平，促进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1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小计	90.0	90.0	
总计	100.0	100	

# 2021 年度法律援助工作经费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法律援助是国家在司法制度运行的各个环节和各个层次上，对因经济困难及其他因素而难以通过通常意义上的法律救济手段保障自身基本社会权利的社会弱者，减免收费提供法律帮助的一项法律保障制度。法律援助的形式，既包括诉讼法律服务，也包括非诉讼法律服务。主要采取以下形式：刑事辩护和刑事代理；民事、行政诉讼代理；非诉讼法律事务代理以及法律咨询等；涉及范围为经济困难者、残疾者、弱者，或者经人民法院指定的特殊对象。

### （二）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国务院《法律援助条例》、鲁财行[2013]55 号《山东省省级法律援助办案补贴经费管理办法》的要求，经费用于指派办理案件的律师、基层法律工作者的办案费用及办案补贴。通过法律援助工作，帮助社会弱势群体应用法律手段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利益。

### （三）主要内容及预算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批复预算 15 万元，全额拨付到位，执行率 100%。主要用于区级法律援助机构承接、指派法律援助案件

的办案补贴；办理案件所产生的差旅、邮电、调查取证等费用。法律援助办案补贴用于支付律师办理法律援助案件的办案成本，保障律师办理法律援助案件的积极性，更好的促进和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范围和目的。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项目的执行情况，评价资金范围为2021年度项目预算15万元。通过绩效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改进工作，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为下一步预算资金安排提供参考。

（二）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4个一级指标，总分为100分，其中决策分值20分，过程分值20分，产出分值30分，效益分值30分。

（三）评价方法及实施。评价组专家本着科学、规范、公正、独立、客观等原则，通过审阅相关资料、听取单位汇报、现场答疑、小组集中评议、独立评分等方式，对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4个方面进行评价，出具综合评价意见。

（四）评价结论。该项总体得分100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评价认为，项目立项和执行过程符合国家规定和规范，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通过项目实施，在健全社会主义法制，保障人权等方面起着极为重要的作用，取得了良好社会效益。

## 三、绩效评价指标完成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该指标共 20 分，评价得 20 分，得分率 100%。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绩效目标设置较为科学、合理，预算编制和资金分配较为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该指标共 20 分，评价得 20 分，得分率 100%。该项目资金使用较为合规，财务和业务管理机制规范、健全，相关财务和业务制度执行较为有效。援助律师按时会见当事人，按时出庭，认真准备辩护词，区援助中心不定时到庭旁听，结案报告完整规范，及时完成案件的归档。

（三）项目产出情况。该指标共 30 分，评价得 30 分，得分率 100%。全面提升法律援助服务，做到应援尽援，2021 年全年共办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 958 件，结案 770 件，并及时足额发放办案补贴，完成年初目标。

（四）项目效益情况。该指标共 30 分，评价得 30 分，得分率 100%。项目实施后，积极为社会弱势群体提供服务，做到应援尽援。案件质量合格率 100%，无一起投诉，全面维护了受援人合法权益，社会弱势群体对法律援助工作的满意度为 100%。

#### **四、存在问题和有关建议**

##### **（一）存在的问题。**

项目产出时效未达预期，项目效益发挥受限；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设置的合理性，有待进一步关注。

##### **（二）有关建议。**

一是改进项目实施计划，加快项目的实施进度，积极协调，在现有经费远远不能保障工作的需要的情况下增加

财政预算，确保项目及时发挥效益；二是进一步规范我区法律援助经费的管理和使用，确保专项经费专款专用；三是强化绩效管理意识，重视绩效目标指标设置管理。